

律师声明

编号：【2025】圣恩律声字第 0515 号

本律师依法接受深圳市泛翼时代科技有限公司（曾用名：深圳市兴海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泛翼时代公司”）的委托，针对不法分子冒用该公司名义从事电信网络诈骗行为一事，特作如下郑重声明：

自 2024 年 10 月起，泛翼时代公司陆续接到多起投诉。经初步核实，公司震惊地发现有不法分子冒用其曾用名“深圳市兴海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”名义实施诈骗。该类诈骗行为主要表现为：虚构“兴海鹰控股”名称，并伪造所谓的“深圳市兴海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”（该印章未在相关机关进行任何备案登记），利用上述虚假身份从事诈骗活动。

诈骗手法为：先以“深圳市兴海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”名义虚构跨境电商平台，吸引受害人参与平台运营；在受害人准备闭店清算、申请资金提现时，诈骗分子以各种借口（如缴纳保证金等）拒绝支付，并持续实施诈骗，导致众多受害人遭受重大经济损失，严重侵犯其合法权益，同时也对泛翼时代公司名誉造成严重影响。

泛翼时代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向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正式报案，公安机关已受理并立案侦查（相关立案证明文件详见附件）。与此同时，公司积极配合警方调查，并主动联系相关受害人，向其说明案件事实，提供报案记录，协助受害人依法维权，避免其因误解采取错误行动。

为防止更多无辜群众受骗，泛翼时代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正式委托本律师发布本声明，以告知公众真相，澄清事实。

近期，泛翼时代公司发现有不法个人或团体在“抖音”“小红书”等网络平台上恶意发布关于该公司的虚假信息，混淆视听，误导公众，进一步损害了公司的商誉。

在此，本所特作如下声明：

- 泛翼时代公司从未设立或运营任何跨境电商平台，也未设立任何“控股公司”或“集团公司”。（国家市场主体登记系统可查）
- 请广大公众提高警惕，增强识别能力，理性参与各类经济活动，切勿轻信未经核实的网络信息，以防落入诈骗陷阱。
- 对于任何恶意捏造事实、传播不实信息，损害泛翼时代公司名誉的个人或组织，本所郑重警告：请立即停止一切侵权行为。如侵权行为持续发生，本所将依法接受委托，采取法律手段，追究其法律责任，绝不姑息。
- 案件侦破后，泛翼时代公司将依法追究诈骗行为人的全部法律责任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

特此声明！



附：深圳市兴海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官方信息

1. 官方网站：<http://xhy-my.com/>
2. 官方电话：15596609888



1.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受案回执。

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

报警回执

回执编号：4403002024101517161710861

陈明乐：

您（单位）于2024年10月15日17时15分向公安机关报警，兹所报情况我单位已如实登记。如有处理需要，我单位会主动与您取得联系；您所报情况如有新的补充或查询处理的进展情况，请与我单位联系。



报警咨询电话：89583110/84458510

警务监督电话：110

责任民警姓名：李星伟 警号：054042 电话：19925193862

责任领导姓名：张瀚麒 警号：069885 电话：18925299806

主要领导姓名：陈晖 警号：064414 电话：18936877898

温馨提示：报警人应当如实向公安机关反映情况，不得捏造事实，伪造证据。报警人凭报警回执，可通过电话或直接到接警单位查询报警事项处理进度。

警情编号：4403002024101517161710861



2. 电信诈骗犯罪分子冒用兴海鹰公司实施诈骗证据

电信诈骗犯罪证据

